

和农民朋友

谈市场经济



主编：刘 鹏 杨基常



i.13

● 广西教育出版社 ●

编者的话

我们为什么要编写《同农民朋友谈市场经济》这本书？

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解决好的新课题。要解决好这一课题，如果只注重城市而忽略广阔的农村，只有干部和职工的参与而没有广大农民的参与，肯定是残缺不全的，最终也是搞不好的。中国的许多事情能否成功，起决定性作用的在于农村和农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能否建立和完善，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占人口 80% 的广大农民能否积极、正确地参与市场经济活动。从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来说，如果广大农村的农民游离在市场经济之外，全国人民要在本世纪末达到小康水平，是不可想象的；最终要实现全国人民的共同富裕，也是不可能的。

广大农民要参与市场经济，必须学习和掌握市场经济基本知识。可是，目前已出版的一些市场经济知识的读物，适合农民需要的还不多见。一是比较抽象、艰深。有些具有相当高的文化水平、担任重要领导职务的干部都反映“看不懂”，或“看起来很费劲”，更不要说农民了。二是讲外国的事情多，讲城市的事情多，很少讲农村和农民的事情，似乎市场经济与农村和农民的关系比较远。三是，即使讲到农村和农民的事情，也往往是站在城市的角度，谈市场经济对农村经济活动的影

响,农村经济似乎只是被动地受其影响,很少谈及广大农民积极、主动参与市场经济、发展农村经济。有鉴于此,我们想弥补这三者之不足。第一,把抽象、艰深的理论简明、通俗化,让农民朋友能够读得懂,用得上。第二,我们尽量用农村和农民的事例来阐述市场经济理论,使农民朋友感到市场经济就在身边。第三,我们比较多地从农民如何走向市场的角度来谈有关的市场经济知识,力求有现实针对性,帮助农民解放思想,自觉地投身于市场经济活动。这三点,可以说是本书的特点。

本书在结构、体系上,与一般的市场经济读物有所不同。它是以农村发展市场经济为主线,从农民如何参与市场经济出发,将有关市场经济的基础知识归纳为24个专题来编写的。为了体现本书的主旨,就得有所取舍,有所增减,详略不一。例如,《“大包干”中的市场经济》、《帮助农民进市场》等,是任何一本市场经济读物都未曾有过的,我们则作了专题论述。有些问题,如世界市场、国际投资等,同近期农村发展市场经济还不太直接,我们则把它省略了。

为了简明和读起来方便,每个专题都只写五六千字。农民朋友用不了多大一会儿功夫就可读完一篇,只需用上一些零星时间,就可把全书读完。

本书尽量注意了通俗,但为了保持概念的科学性、准确性,没有随使用一些虽通俗却不准确的用语取代一些概念。因此,本书是以有一定文化水平的现代农民为读者对象的。

为了使农民朋友能够掌握市场经济的基本知识,增强对市场经济的适应能力和驾驭能力,我们在写作中做了些努力和探索。但是,由于我们对农村和农民的了解有限,也缺乏农民语言,不一定能满足农民朋友的全部需要。不过,我们可以

坦诚相告,我们的祖辈都曾是农民,现在我们也受到农民提供粮、棉、油等农产品的恩惠,我们对农民有一种深切关怀之情。我们希望广大农民朋友通过市场经济尽快地富裕起来。

本书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5 年 1 月于北京

目 录

编者的话.....	(1)
1. “大包干”中的市场经济 ——农村改革的基本经验	(1)
2. 市场能圆小康梦 ——谈市场经济	(13)
3. 听凭一只“看不见的手”作用 ——市场机制剖析	(24)
4. 从“老乡”比“老大”搞得活说起 ——谈现代企业制度	(35)
5. 挡不住的潮流 ——谈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	(45)
6. 告别“鸡蛋换油盐”的历史 ——谈商品市场	(55)
7. 插上致富的翅膀 ——谈技术信息市场	(65)

8. “民工潮”潮起潮不落
——谈劳动力市场 (73)
 9. 市场经济运行的神经中枢
——谈金融市场 (80)
 10. 搬不走的商品
——谈房地产市场 (91)
 11. 有了“看不见的手”，还得有“看得见的手”
——谈政府宏观调控 (99)
 12. 宏观调控的三大经济杠杆
——谈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经济计划 (108)
 13. 轻霜冻死单根草，狂风难毁万木林
——谈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 (117)
 14. “老虎”下山了，“猴子”怎么办？
——谈乡镇企业要更上一层楼 (125)
 15. 走出黄土地
——谈发展农村外向型经济 (136)
 16. 共同富裕，路在何方？
——谈允许部分地区和部分人先富起来是个大政策
..... (146)
 17. 从周总理的眼泪到鲁冠球的西进
——谈谈走开发扶贫的道路 (157)
 18. “救生圈”和“安全网”
——谈社会保障体系 (168)
 19. 点石成金
——谈科技兴农 (178)
-

20. 万丈高楼平地起
——谈农村教育与农业振兴 (188)
21. 市场竞争要讲规则
——谈市场经济中的法制建设 (198)
22. 横在道上的拦路虎
——清醒地认识走向市场经济的困难 (209)
23. 多方搭台,市场唱戏
——帮助农民进市场 (214)
24. 农村要进步,关键在支部
——谈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227)
-

1

“大包干”中的市场经济

——农村改革的基本经验

说到市场经济,有的人以为就是城市里那些企业、公司的事。其实,我国的市场经济,最初是从农村的改革开始的,具体说是从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开始的。农民把这种责任制叫“包产到户”或“大包干”。这种改革立即收到显著成效并很快在全国推开,原因何在?就在于这里面有市场经济,发挥了市场经济的作用。

什么是市场经济?市场经济也叫市场导向经济,就是根据市场商品的供求、价格、竞争等状况引导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的流向与组合。市场经济的主要内容有三条:一是市场主体

有自主权，即参与市场交易活动的个人或企业有自主权，能够自主决策，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二是追求利益最大化，以尽量少的投入取得尽量多的产出，避免亏损，尽量多赚钱。三是竞争，优胜劣汰。谁要在市场竞争中获胜，必须增加投入，改进技术，加强管理，提高效率，降低成本，不然，就要亏损、破产、被淘汰。由于竞争的无情和强制，各种积极因素调动起来了，闲置的资源启动了，浪费、损耗减少了，效率和效益也就提高了。就这样使资源得到优化配置。而这正是市场经济的要旨。

下面，我们从三个不同的角度来进行分析。

一、从“大包干”看市场经济

对于“大包干”，用农民的话说，就是“交够国家的，留足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这三句话就包含有市场经济的内容。

第一，农民有了自主权。过去，在农村集体经济中，耕种什么，经营什么，是由政府对农产品的统购、派购任务来确定的，此外的许多副业经营都是作为“资本主义尾巴”被禁止和限制的，农民没有经营自主权。同时，在集体经济中，农民每天听候生产队长派活，按时出工收工，时间被控制得紧紧的，农民没有对劳动时间的支配权。实行“包产到户”以后，这两条限制取消了，农民有了经营自主权和劳动时间的支配权，因而产生一种从束缚中解脱出来的兴奋感，极大地提高了积极性。

第二，追求利益最大化。“大包干”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打破了以往集体经济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大锅饭”。个人收入的多少与劳动成果挂上了钩。在交够国家的和留足集体的以后，

那“剩下都是自己的”是多是少，全看自己劳动经营得怎么样。你勤奋劳动，精心照管，那“剩下的”就多；反之，就少。这就使农民想尽办法去追求尽可能多的“剩下的”，求得利益的最大化。

第三，竞争。这表现在两方面：一是为了求富，农民都要竞相使劲求得更多“剩下的”那一部分农产品。上交给国家和集体的提留是相对稳定的，那“剩下的”多少可不一样。彼此都要求“剩下的”多一些，无形中就有了竞争。二是那“剩下的”部分，除自己消费外，要拿到市场上去换成钱。换回钱的多少，决定于拿到市场上卖的东西多少，质量好坏，这里面自然也有竞争。

从上述可知，实行“大包干”等形式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一使农民有了生产经营自主权，二使农民追求利益最大化，三使农民参与市场竞争。有了这三条，市场经济的内容在“大包干”中就表现得很清楚了。

归纳起来看，实行“大包干”后，农民自主地追求更多的“剩下都是自己的”那一部分，更盼拿到市场上卖个好价钱，这就是在搞市场经济了。从另一方面看，农民进入市场后，先是出售自己耕种的农产品。以后，逐渐发现，自己种的这个东西市场上多的是，卖不出好价钱，于是下一年就转产，改种能多卖点钱的东西；有的农民卖的东西正好市场稀缺，卖了好价钱，尝到甜头，决定下一年扩大生产。这说明，农民的生产是按市场供求、价格、竞争状况来导向的。市场经济就这样对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的农村，普遍地起引导作用了。

二、从农民有自主经营权看市场经济

冲破人民公社的体制后，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民有了经营自主权，使农村的资源可按市场经济来配置了。就是说，农村的土地、劳动力、资金、技术等东西，可以根据市场的供求状况来自主经营。

首先，可以自主地安排土地等生产要素。由于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民有一定的经营自主权，农民的投入与其劳动成果紧密联系。农民总是尽最大努力要把自己承包的耕地经营好，尽可能多地对土地投入劳动，投入技术，投入化肥、植保所需要的资金，投入精心的田间管理。这样，耕地就能得到充分利用，发挥其最佳效益。有的农民还可充分发挥自己的经验、技术、才能，从事畜禽饲养、渔业、瓜果、编织等专业生产，使这些资源得到充分利用，既发展了多种经营，也提高了经济效益。随着专业分工的发展，一部分农民自己消费的农产品也不生产了，而是到市场上去买，以便集中精力搞自己的专业生产。这样，他自己所支配的资源，便能发挥更好的效益。有的专业户，生产规模扩大了，非农业的收益对生活有保障之后，便对自己承包耕地的兴趣和需要都不大了，愿意转包出去。这样，土地便集中到一些种田大户手里，耕地的经营规模随之扩大，出现了分散经营不可能有的土地规模效益。这又表明，土地等资源得到进一步的有效配置。

其次，可以自主地安排劳动力的使用和流动。我国的广大农村，普遍是人多地少，剩余的劳动力很多。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后，不仅农民对劳动时间可以自由支配，而且对自己这个

劳动力的安排也自由、自主了。农民可以在承包地劳动之余，从事其他副业生产的劳动。这是劳动力资源得到充分利用的表现之一。从更大的范围来看，农民承包的土地，普遍地用不了那么多劳动力。于是，就有一部分劳动力先是从土地上解脱出来，从事林牧副渔生产，然后是向外地流动。涌向东南沿海地区和大中城市的上千万的民工，一方面满足了这些地方对劳动力的需求，另方面也说明，这些富余的农村劳动力资源发挥了更好的经济效益，即得到较为有效的配置。

再次，可以自主地安排资金。在过去的人民公社体制下，农业生产发展缓慢，农民的收入很少，基本上谈不到什么农民个人资金的积累和投入。即使农民有一点积累，要想投入某项效益好的生产，比如投向养殖业、水产业或商业，却没有这种自主权。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实行后，则改变了这种情况。一是由于生产的发展，农民的收入增加，有了积累资金的可能。二是由于政策允许发展多种经营和从事多种事业，有了资金投入的需要。三是农民有了资金投向的自主权，可以用来扩大农副业生产，也可用来办厂或开店。这样，资金这个各地都普遍紧缺的资源，就流向了效益好的地方去，从而得到有效的配置。

从上述可知，由于农民可以自主地对生产要素、劳动力、资金等资源作出安排，使这些农村资源得以按市场导向流动和优化组合，从而发挥了更好的效益。从现象上看，农村经济发展了，生产门路拓宽了，农副产品都大幅度地增加了，农民生活显著地改善了，全国农村呈现了新气象。从经济机制来说，就是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中，渗透了市场经济。农村经济中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农民，有了经营自主权，并追

求利益最大化。所以说，“包产到户”里面有市场，有市场经济。

三、从农村经济变化看市场经济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实行后，引起农村经济多方面的变化。这些变化都与市场经济有密切的关系。

（一）经营制度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冲破了人民公社体制，改变了以产品经济为基础的计划经济的管理方式，建立了集体统一经营与农户家庭经营相结合的双层经营的新体制。这种体制在坚持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公有制和必要的统一经营，以发挥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的同时，确立了农户的家庭经营的地位。这种体制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农户有了生产经营自主权。有了这一条，农民就可以按照市场导向来进行生产经营。

“交够国家的”那一部分，是必须完成的。而这部分农产品的品种和数量是确定的。农民们都会想到，耕作好、管理好，争取在“交够国家的”之后，多一点属于自己的。属于自己的部分，则可自主地处理，或者自己用，或者拿到市场去卖。这表明，农民与市场有一定联系了。

至于“留足集体的”，可以是一定产量的农产品实物，也可以是折合成一定的钱。如果是一定的农产品产量实物，农民会争取交完之后，多一点属于自己的。其情况如前所述。要是折合成一定的钱，农民的自由度更大了。农民完全可按市场上什么东西来钱多就生产什么的原则，尽可能生产市场上紧俏、稀缺的东西，争取赚到更多的钱。事实上，在有些地方，农民向集

体交的提留，并不表现为稻子、小麦等实物，他可以通过种植蔬菜或从事其他农副产品的生产，到市场换回钱后来交给集体。这往往对农民更合算，他有可能积下更多的钱。这表明，农民在一定范围内可以按市场导向来组织生产和经营了。

对“剩下都是自己的”，可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交足国家、集体后剩余的农产品。这可以自己用，也可以拿去卖。二是用一定数量的承包地来完成上交国家的农产品和集体的提留之后，余下一些承包耕地。对这部分承包地，农民的自主权就更大了，他完全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或按市场的需求组织生产。比如，农民张富贵承包地有 1.33 公顷，他用 0.67 公顷地种小麦、棉花，就可完成上交国家和集体提留的任务。剩下 0.67 公顷种什么呢？他可按市场上什么赚钱多就种什么。这表明，按市场需求引导农业生产经营的范围扩大了。

从上可知，市场经济已经渗透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中，而且，正是由于市场经济的功能在农村经济中作用的范围不断扩大，不仅使列入国家统购计划的农产品产量增加了，也使国家统购计划之外的农副产品如畜、禽、鱼、蛋、瓜、果等以及各种土特产品大大增加，丰富了城镇市场，满足了城镇居民生活需要。

（二）所有制结构

过去，农村只有单一的集体公有制，在这种所有制下的农民没有自主权，也没有发展多种经济成分的可能性。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原有的单一的集体公有制一统农村的格局逐渐被打破了，形成多种所有制并存、共同发展的新局面。

实行包产到户等形式的责任制之后，随着生产的发展，农

民收入增多,他们逐渐积累起属于自己的资产,或添置了新的生产资料。开始时,农民把积累的资产或添置的生产资料用于承包的土地上,日后,资产和生产资料积攒多了,就逐渐用到承包地以外的其他生产门路上。有的农民根据市场上的需求,确定自己从业方向,离开大一统的集体经济,另起炉灶了。由专业户到个体户,个体经济出现了。以后,资产和生产资料积累更多,生产规模扩大了,个人经管不过来,就请帮工,雇佣更多的工人,私营经济就出现了。再后,合伙经营、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经济、中外合资经济等多种形式的所有制并存的格局便自然形成了。

农村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与市场经济有什么关系呢?第一,从上述形成过程来看,首先表明农民有了生产经营自主权,同时也是市场导向的结果。第二,资产的积累和扩大,表明生产的扩大和发展,表明资本增殖,正是市场经济有别于计划经济的一个特点。而过去的计划经济没有“资本”的概念,只讲资金的投入,不讲核算和增殖。第三,多种经济成分并存,自然就有竞争,而竞争正是市场经济的重要标志。过去单一的集体公有制,没有竞争,没有压力也没有动力。相比之下,多种所有制并存,使竞争不可避免,有压力而产生动力,由此就有活力。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局面,在市场经济导向下形成,又为进一步发展市场经济奠定重要的基础。

(三)分配制度

与集体经济为主的多种经济成分相适应的分配制度,是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形式为补充。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把劳动报酬和最终成果联系起来。谁的劳动好,交够国家、

集体之后剩余的部分就多,拿到市场上去换成的货币也多,就可以先富裕起来。这从分配的角度表现了农民与市场的联系。除集体经济实行按劳分配外,其他经济成分则实行非按劳分配,包括按资分配,即按投资多少及其收益的分配。这种分配形式,正是市场经济中资本要增殖并有收益的表现。资本作为一个重要的生产要素和资源,如何才能得到优化配置?就是要投到效益好的生产项目或企业中去。投资者自然要取得相应的回报。按资分配的出现是市场经济中的必然现象。

(四)产业结构

改革前,农业基本上是粮棉油种植业,产业结构单一。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农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推动了由以粮食为主的种植业单一结构转变为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产业结构。从1978年到1992年,在种植业内部,粮食作物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比重由80%下降为74%,经济作物的比重由10%上升到16%;在农业内部,种植业占农业总产的比重由原来的77%下降为55%,林牧副渔业的比重由原来的23%上升为45%。特别值得提出的是乡镇企业异军突起。1992年乡镇企业总产值17600亿元,比1978年增长35.7倍,占国民经济总收入的1/3,出口创汇额1192亿元,占全国外贸出口商品总值的42%,职工人数达1.058亿人,超过国有企业职工总数。在这十几年间,乡镇企业吸纳农村劳动力6500万人,占同期农村劳动力总数60%以上。

农村产业结构的变化,是实行包产到户等责任制后引起的,也是市场经济发展的结果。第一,经济作物和林牧副渔业比重的扩大,以及乡镇企业的发展,首先是由于市场上有此需

要，搞这些产业比单纯种粮挣钱多，对农民有吸引力而起了导向作用。第二，生产的东西多了，农民积累了一定的资金，并且有了自主投向的选择。第三，大量剩余劳动力从“以粮为纲，劳力归田”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并有自己择业的自由。市场经济不就是使资源优化配置吗？责任制的实行，为农村资源优化配置创造了条件，使农村的资金、劳动力流向效益比较高的经济作物、林牧副渔业和乡镇企业。

需要专门讲一下的是，乡镇企业的经营机制，完全是按市场经济搞起来的。社会上流传着这样一种说法：“老大不如老二，老二不如老乡。”老大指的国有企业，老二指的是城镇集体经济企业，老乡就是乡镇企业。按设备、技术、工人的素质，乡镇企业比“老大”、“老二”不知差多远，可是讲效益和效率，“老乡”却令人瞩目。原因何在？就在于乡镇企业的经营机制是市场经济的，比“老大”、“老二”都有活力。乡镇企业一开始就是在市场的海洋中求生存的。它不属于国家计划经济范围，国家不给它投资，不给它调拨生产资料，不收购其产品，不给它的职工发工资，也不给它分配大学生或技术人员，总之，在人、财、物等方面国家没有管，在产供销等环节上政府也不管。它只有靠自己来选项目、定方向。从原材料的采购到产成品的销售都是面向市场；从用工、招聘技术人员到工资、福利，都按市场规律办事。就这样，乡镇企业在市场经济的海洋中，站住了脚跟，获得了发展。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是市场经济的产物，也是运用市场机制成功的典范。

（五）流通体制

过去，对粮棉等农产品实行统购统销体制，越统越死，统